

**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书的承诺**

根据北海银河生物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本人徐秉惠被提名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截至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本人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在被提名前，原则上应当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尚未取得的，应当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本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并予以公告。

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承诺！

承诺人：徐秉惠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八日